

证券代码：870355

证券简称：建院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

## 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决议有效期为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前述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到期，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决议有效期为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鉴于前述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拟将股东会决议和股东会授权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若授权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除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的有效期延长外，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

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